

信达证券睿丰 1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临时开放退出的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经征得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同意，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通过公司网站发布了《信达证券睿丰 1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变更的征询公告》（以下简称“《征询公告》”），拟对信达证券睿丰 1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进行第二次合同变更。

根据《征询公告》，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本集合计划特殊赎回开放日，同意本次合同变更的投资者无需进行任何操作；不同意本次合同变更的投资者可在特殊赎回开放日内办理其持有本集合计划全部份额的退出事宜。投资者在特殊赎回开放日退出不收取退出费，且不受最短持有期的限制。

对于在《征询公告》规定时间（即 2024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内向管理人送达《关于不同意信达证券睿丰 1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变更的回函》的投资者，管理人将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当日本集合计划每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做全部份额强制退出处理，强制退出不收取赎回费。

若投资者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法自行操作赎回的，可于当日联系销售机构（以销售机构客服电话为准）或管理人进行强制赎回操作。

管理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江绪磊，联系电话：010-83252693

具体退出手续等事项，请查阅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等文件。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indasc.com）或联系销售机构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4 日

